



安全理事会

DEC 23 1991
UNISA COLLECTION

Distr.
GENERAL

S/23300
19 December 199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秘书长关于其塞浦路斯斡旋任务的报告

1. 关于塞浦路斯斡旋任务的本报告是依照安全理事会1991年10月11日第716(1991)号决议提出的。安全理事会在该决议中赞同我的意图,即在11月初同塞浦路斯双方、希腊和土耳其恢复讨论,以完成关于全面协议的一套想法并要求我在1991年11月向安全理事会提出报告,说明召开高级别国际会议是否已取得足够进展,如果条件尚未成熟,则向安理会提出到时拟订的一套想法,并提出对局势的评估。

2. 由于土耳其的议会选举程序以及随后导致政府更换,安理会设想的讨论只得延后进行。现在,新政府已经成立,预料这个程序将会在新的一年里迅速恢复。

3. 安全理事会一直积极支持我的一般斡旋任务,特别是最近作出的努力。过去两年来,安理会曾九度审议塞浦路斯问题。在此期间,它在第649(1990)和第716(1991)号决议以及在七个总统声明中表达了一致的立场。这些决议和声明合起来为有关全面协议大纲的工作提供了明确的基础,也为秘书长应如何着手努力提供了清楚的指示。

4. 如同我在向安理会提出的上一份报告¹中指出,8月份的讨论已使人有理由期望,将会取得重大进展,并且会在1991年9月间举行一次高级别国际会议,以缔结全面协议。安理会也知道,令人遗憾的是,事实证明不可能做到这一步。不过,在为全面协议大纲准备一套想法方面,已取得了进展。

5. 通过这些讨论形成的一套想法是朝向塞浦路斯问题获致全面协议迈出的重要步骤。对于相当多的问题而言,这些想法应当可以使双方能够获致协议。解决办法的构架已日益明晰。

6. 协议将导致成立一个两族两区的联邦,这个国家由政治上平等的两族组成,其主权由双方平均分享但不可分割。这样做将保障塞浦路斯的独立、主权、领土完整和不结盟立场,并排除了其整体或一部分同任何其他国家合并以及任何形式的分治或分裂的可能。联邦将通过新的宪政安排成立。这种宪政安排将依照正在谈判的全面协议大纲制订,并由每一族分别通过公民投票认可。根据这项大纲,两族将平等地参与这一程序。

7. 在将建立的联邦共和国里,两族关系将在政治平等的基础上进行调节。现已商定:

“虽然政治平等并不表示要有同等人数参加所有的联邦政府部门和行政机构;但是,除其他外,它应以各种方式反映出来:规定塞浦路斯国家的联邦宪法应当经两族的同意获得通过或修订;两族有效参与联邦政府的所有机关和决策;采取预防措施以保证联邦政府不会受权采取任何有害某一族利益的措施;和两个联邦国家都具有平等和完全相同的权力和职能。”¹

8. 此外,这一套构想应使双方能够商定联邦政府的权力和职能以及联邦政府的结构。现在已具备了确定联邦立法和司法甚至行政部门工作方式的各项要素,行政部门是最需努力消除分歧的领域之一。

9. 对关键的安全和保障问题的审议进展很大。双方同意1960年《同盟条约》和《保证条约》仍然有效,并将以商定的方式进行补充。这套构想中的安全和保障条款规定撤出在《同盟条约》中未预见的所有非塞人部队,并规定了确保希族塞人和土族塞人社区安全的各项安排。

10. 这套构想包括解决领土调整和流离失所人士等问题的有用的要素。但是,双方的立场仍有距离。我在1991年10月8日的报告²中曾强调,我仍然深信,如果能够

在这两个主题上取得进展,就有可能商定出一项总的纲领性协定。

11. 最后,第一次就执行总的纲领性协定的过渡安排,包括联邦宪法的起草和生效,以及在两族间促进善意和更密切关系的行动方案,均提出了有益的设想,该方案一俟两区分别在公民投票中批准总的纲领性协定后即可付诸执行。

意见

12. 由于我的秘书长职务任期将满,我无法掩盖我的失望,我自1975年起亲自参与的塞浦路斯问题迄未解决,该岛不稳定和不安全的阴云不散。然而同时,我仍然乐观地相信,两区终将认清,一项共同接受的解决方法是有利于它们各自利益的。我还因安全理事会不顾耗日持久仍然坚持在塞浦路斯实现公正和持久的解决而感到振奋。确实有充分的证据表明,塞浦路斯的现状并非解决之道,目前扰攘不安的局势必须化解。

13. 今年较早时候对举行一次高级国际会议拟定总纲性协定产生的期望绝不可破灭。在为这样一次会议进行筹备时,保持和完善我的代表1991年8月在安卡拉会谈中产生的这套构想非常重要。

14. 安全理事会交托给秘书长的任务是:牢牢把握住未来。继续对过去和现在进行指责将无助于这一努力。重要的是,双方把注意的焦点放在建立一个联邦共和国上,并在这项努力中表现出必要的灵活和现实态度。如果有关各方愿意对保障两族合法利益和关心的折衷办法作出贡献,就有可能实现解决。我呼吁两族和希腊及土耳其的领导人把全部精力投入这项任务中,以实现早应达成的解决,并使塞浦路斯两族在和谐、安全与繁荣中共同生活。

注

¹ S/23121。

² S/21183,附件一,第11段。